

<<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13位ISBN编号：9787504591661

10位ISBN编号：7504591661

出版时间：2011-8

出版时间：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作者：郑剑虹，汪逸帆 主编

页数：25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内容概要

本书为国家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材办公室组织编写。

本书以企业日常发生的涉税业务为主线，认真分析了我国企业纳税工作过程，选取了9项典型工作任务，根据税法的最新规定，结合新《企业会计准则》，按照实际工作来设计体例格式，并选择了具有教育价值的完成任务必备知识作为教材内容。

全书共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为前导知识——纳税基础知识；第二部分为选取的9项典型工作任务，包括纳税工作流程的认知、增值税纳税实务、消费税纳税实务、营业税纳税实务、企业所得税纳税实务、个人所得税纳税实务、行为税纳税实务、财产税纳税实务、资源税纳税实务；第三部分为企业纳税业务综合实训。

本书从高职高专职业技术教育的实际出发，注重实践操作，综合考虑工作中必备的知识结构和技能需求，以让学生真正掌握实践技能为目的，以企业税收工作中的涉税业务会计核算、纳税申报和缴纳为重点内容。

另外还增加了主要税种的纳税筹划方法，它是企业纳税实务的外延内容，也是企业纳税实务的有机组成部分。

为了让学生学会实际工作所需知识，本书每个项目均配有大量的实例、练习和项目实训，最后还有综合实训，具有较强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本书可作为高职高专院校会计、税务、财政、财务管理、审计、金融、理财等专业的教材，也可作为从事相关工作人员的参考书。

本书由具有多年会计从业经验和丰富教学经验的高级会计师郑剑虹、中国注册会计师汪逸帆主编。郑剑虹负责拟定编写思路和编写大纲，编写前导知识，项目一、五、六、七、八、九，及项目二、三、四的纳税筹划部分，并对全书进行统稿，汪逸帆编写项目二、三、四及企业纳税业务综合实训。

<<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书籍目录

- 前导知识 纳税基础知识
- 项目一 纳税工作流程
 - 项目1.1 税务登记
 - 项目1.2 账簿、凭证的管理
 - 项目1.3 纳税申报
 - 项目1.4 税款缴纳
- 项目二 增值税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 项目2.1 增值税基础知识
 - 项目2.2 一般纳税人应纳税额的计算和会计处理
 - 项目2.3 小规模纳税人应纳税额的计算与会计处理
 - 项目2.4 出口货物退(免)税
 - 项目2.5 增值税的纳税申报
 - 项目2.6 增值税的纳税筹划
- 项目三 消费税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 项目3.1 消费税基础知识
 - 项目3.2 消费税应纳税额的计算和会计处理
 - 项目3.3 消费税的纳税申报
 - 项目3.4 消费税的纳税筹划
- 项目四 营业税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 项目4.1 营业税基础知识
 - 项目4.2 营业税的计算和会计处理
 - 项目4.3 营业税的纳税申报
 - 项目4.4 营业税的纳税筹划
- 项目五 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 项目5.1 企业所得税基础知识
 - 项目5.2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和会计处理
 - 项目5.3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申报
 - 项目5.4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筹划
- 项目六 个人所得税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 项目6.1 个人所得税基础知识
 - 项目6.2 个人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和会计处理
 - 项目6.3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申报
 - 项目6.4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筹划
- 项目七 行为税纳税实务
 - 项目7.1 印花税的税务处理
 - 项目7.2 车辆购置税的税务处理
 - 项目7.3 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的税务处理
- 项目八 财产税纳税实务
 - 项目8.1 房产税的税务处理
 - 项目8.2 契税的税务处理
 - 项目8.3 土地增值税的税务处理
 - 项目8.4 车船税的税务处理
- 项目九 资源税纳税实务
 - 项目9.1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税务处理
 - 项目9.2 耕地占用税的税务处理

<<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项目9.3 资源税的税务处理
附录 企业纳税业务综合实训

<<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一、开业税务登记的范围企业，企业在外地设立的分支机构和从事生产、经营的场所，个体工商户和从事生产、经营的事业单位（统称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都应当办理税务登记。

【案例1-1-1】下岗职工林某开办了一个商品经销部，按规定享受一定期限内的免税优惠，他认为既然免税，那就不需要办理税务登记。

请问林某的观点对吗？

【分析】林某的观点不对。

根据我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的规定，凡是从事生产经营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均应办理税务登记。

二、开业税务登记的时限要求（1）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领取工商营业执照的，自领取之日起30日内申报办理税务登记。

（2）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未办理工商营业执照，但经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应当自有关部门批准设立之日起30日内申报办理税务登记。

三、申报办理开业税务登记应出示的证件和资料纳税人应根据相关信息填写税务登记表，加盖公章，并出示下列证件和资料，所出示的证件和资料均需原件和复印件，其中原件用于税务机关审核，复印件连同填写好的税务登记表交由税务机关留存。

证件和资料主要包括：营业执照副本，如设立分支机构的需提供总机构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工商登记注册书或申请书；企业章程；属联营企业的，提供联营合同或协议书；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居民身份证；技术监督部门核发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书；经营场所使用证明，包括房屋产权证或产权证明文件及房屋租赁合同；银行基本存款账户开户卡；企业公章等。

<<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编辑推荐

《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职业能力建设司推荐。

<<纳税申报与筹划实务>>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